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26-012

##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聘任境外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拟聘任的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马施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华马施云”）。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聘任境外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均无异议，本次聘任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境外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大华马施云为公司2025年度境外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 一、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鉴于公司已于2026年2月13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根据相关规定，公司需聘任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按照相关审计准则的要求提供审计及相关专业服务。鉴于大华马施云为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的申报审计机构，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一致性，公司拟聘任大华马施云为公司2025年度境外审计机构。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5年度境外审计工作的具体工作量及审计范围，与境外审计机构确定2025年度境外审计费用。

####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 1、基本信息

大华马施云成立于2014年，是一所根据香港法律设立的合伙制事务所有限公

司，由其合伙人全资拥有，是大华国际（香港）的成员所之一，为众多香港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涉及航运、运输及物流、金融服务、保险、地产及建筑、医疗保健、能源、采矿和天然资源、制造及分销、教育、科技等多个行业。大华马施云的注册地址为香港九龙尖沙咀广东道19号海港城环球金融中心北座1001-1010室。

大华马施云根据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条例》注册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此外，大华马施云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批准取得在中国内地临时执行审计业务许可证，并且是在US 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马施云的董事总经理为邓海莲。截至2025年12月31日，大华马施云合伙人及执业会计师人数为24人，香港注册会计师人数共90人，大华马施云拥有270名从业人员。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大华马施云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每年购买职业保险。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诚信记录

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每年对大华马施云进行执业质量检查。近三年的执业质量检查未发现对大华马施云的审计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年报相关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工作量以及审计机构的收费标准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5年度境外审计工作的具体工作量及审计范围，与境外审计机构确定2025年度境外审计费用。

##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大华马施云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进行了审查，查阅了其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认可大华马施云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大华马施云近三年诚信记录良好，同时其亦为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于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的申报审计机构，能够满足公司

2025年度境外审计工作要求及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符合公司及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任大华马施云为公司2025年度境外审计机构。

#### 2、董事会审议程序及表决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境外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大华马施云为公司2025年度境外审计机构。

#### 3、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境外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8日